

“春苗行动”让海外同胞倍感温暖

# 为强大的祖国感到骄傲

本报记者 周朝



一名中国公民在阿联酋当地定点医院接种新冠疫苗。  
中国驻阿联酋大使馆供图

“只需扫描使馆微信公众号发布的二维码，填写预约信息，就可以直接来这里接种新冠疫苗，太方便了！”5月27日，小夏和其他100多名中国公民在迪拜萨法健康中心开辟的专区里，接种了第一剂新冠疫苗。

在中国驻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大使馆、驻迪拜总领馆和阿联酋外交与国际合作部的共同推动下，5月23日，中国公民“春苗行动”地区新冠疫苗接种点正式宣布在迪拜设立，持短期签证的16周岁以上中国公民可赴接种点接种中国国药集团新冠疫苗。

“接种疫苗前有哪些注意事项？”“如何预约申请？”“接种点在哪里，不会英语能否接种？”……在线上聊天群组中，阿布扎比华人华侨联合会主席张贤贵耐心解答同胞们的疑问。“‘春苗行动’为在阿同胞提供便利，有效保障了大家的生命健康，受到各界广泛欢迎和响应，我们志愿者的服务也要迅速跟上。”张贤贵说。

疫情发生以来，阿联酋各地的100多名华侨华人在使领馆的指导下成立民间疫情防控小组，通过多种渠道发布防疫信息，提供物资支持和信息咨询，还通过聊天群组了解在阿中国公民防疫的困难和诉求。“春苗行动”地区接种点在阿设立后，上百名志愿者在使领馆统筹下迅速开展准备工作，统计接种意愿，发布接种攻略，安排免费车辆往返接种点，并前往现场为接种点工作顺利开展提供服务保障。

“‘春苗行动’地区接种点是对‘外交为民’理念的生动诠释，这一行动在阿联酋落地是中阿两国合作抗疫的重要成果。”中国驻阿联酋大使倪坚介绍，阿联酋为中国公民接种疫苗提供一系列便利措施，这与两国前期的疫苗合作密不可分。2020年7月，阿方与中国国药集团合作开展新冠疫苗Ⅲ期临床试验，为该疫苗最终问世提供重要支持。12月，阿联酋给予国药集团新冠疫苗正式注册，“春苗行动”随即在阿启动，持有长期签证的中国公民均纳入阿全民接种计划，8万多名中国公民在较短时间内顺利完成接种。地区接种点开设后，我临时赴阿人员和周边国家有需要人员亦可在迪拜接种国产疫苗。

“被纳入接种计划后，使领馆第一时间通知辖区内所有中国侨民，并为中资企业等人员较多的机构安排集中上门接种。”中建中东有限责任公司助理总经理马文龙表示，劳动力密集型的建筑企业存在着较高的疫情风险，接种疫苗是最好的预防方法。在使领馆支持和公司安排下，目前公司在阿境内39个项目的1653名中国员工已全部接种。“在全球各地都能接种国产疫苗，我的同事们都表示‘安全感爆棚’，作为中国人我深感自豪。”马文龙说。

“疫情发生以来，祖国对海外游子关怀备至。‘春苗行动’的持续推进和阿联酋迪拜地区接种点的设立，体现了高度的协调力与执行力，我们为强大的祖国感到骄傲！”张贤贵内心充满感动。下一步，驻阿联酋使领馆将继续与阿方密切配合，根据需要逐步增加接种点数量，探索扩大服务范围，覆盖更多周边国家。

## 解读民法典

# 对方违约，能否请求精神损害赔偿

### 案件回顾

拥有一场童话般的婚礼是每一对新人的梦想，可是浙江宁波的一场婚礼却出现了新娘的名字被写错的尴尬情况。2020年10月11日，新郎新娘与某婚庆公司签订了《婚礼策划服务协议》。根据协议约定，两位新人支付给某婚庆公司场地布置费2.6万元、人员服务费1万余元。婚礼当天，两位新人发现，酒店迎宾区所有照片海报中新娘的名字却是错的，不仅如此，现场还出现吊顶高度过低、舞台高度降低等混乱情况，在婚礼仪式过程中，新郎每走一步都会撞到吊顶上的金色线帘。此外，婚礼现场还存在舞台背景线帘未安装、路引鲜花摆放与合同约定有出入等问题。

婚礼结束后，这对新人将婚庆公司诉至宁波鄞州法院，请求判令被告婚庆公司退还场地布置费2万元，婚礼道歉并赔偿精神损失费5000元。

法院经审理后认为，被告婚庆公司未能全面了解场地问题，且擅自改变现场布置，迎宾台处摆放的新娘名字全部错误，使得婚礼现场的布置与预期效果严重不符。此外，婚礼对于新人来说是一种精神利益的体现，这种场景已经不可复制、不可再现，婚庆公司的违约行为给新人造成了一定的精神损害。据此，法院依法判决被告婚庆公司退还场地布置费1.3万元，被告向原告赔礼道歉并赔偿精神损失费5000元。



▲婚庆公司制作的效果图。  
▼婚礼现场图。

资料图片  
资料图片



### 法律解读

《民法典》第九百九十六条规定：“因当事人一方的违约行为，损害对方人格权并造成严重精神损害，受损害方选择请求其承担违约责任的，不影响受损害方请求精神损害赔偿。”

《民法典》颁布前，关于违约责任中能否适用精神损害赔偿问题，在理论界一直存在较大的争议，司法实践中的做法也不一致。究其原因，是因为《合同法》第一百二十二条“因当事人一方的违约行为，侵害对方人身、财产权益的，受损害方有权选择依照本法要求其承担违约责任或者依照其他法律要求其承担侵权责任”的规定引起的，而且，《民法总则》第一百八十六条也有“因当事人一方的违约行为，损害对方人身权益、财产权益的，受损害方有权选择请求其承担违约责任或者侵权责任”的规定。据此，理论与实务中的多数观点认为，在“违约责任”与“侵

权责任”出现竞合的情形下，当事人只能择一来主张权利，即，可以要违约金，可以要赔偿金，但只能主张一项。然而，由于违约责任与侵权责任在归责原因、管辖法院、赔偿范围、举证责任等多个方面均有较大的差异，特别是在医疗、旅游、婚庆、摄影等领域，常常会出现违约与侵权并行的现象，司法上将违约责任与侵权责任完全割裂，容易激化社会矛盾，也不利于对受害者权利的全面救济。

为此，《民法典》在吸纳了既往法律规定的基础上，突破了违约责任与精神损害赔偿不能并行的规定，允许因违约行为损害对方人格权并造成严重精神损害时，受害者可以请求精神损害赔偿。本案中，由于婚礼过程具有唯一性、专属性、纪念性等特殊性质，而婚礼过程中的相关影音资料属于具有特定纪念意义的物品，婚礼服务提供者违反《婚礼策划服务协议》的约定，提供不符合约定的婚礼现场，且将新娘的姓名写错，使对方

### 律师提醒

虽然《民法典》在因违约造成的精神损害赔偿方面迈出一大步，但对照法律规定也不难看出，《民法典》对精神损害赔偿请求权竞合的适用条件做出了严格的规定，即：主要适用于侵害人格权的情形。从目前的司法实践来看，法院在医疗服务、保管、旅游服务、婚庆服务等合同纠纷案件中支持非违约方的精神损害赔偿较多，而一般的违约行为由于仅会造成财产损失，不会造成非违约方的精神痛苦，其关于精神损害赔偿的诉讼请求较难得到法院的支持。同时，对于合同违约可能会造成无法弥补的精神损害的情形，建议在签署合同时约定相适应的违约金，以全面保护自己的合法权益。

（北京京师（合肥）律师事务所主任朱政）

## 领事服务

### 留学人员请注意

# 复学合理订计划 避免因疫受阻

9月开学季临近，美国、英国、加拿大等我留学人员较为集中的国家部分学校宣布秋季学期正常开学。不少学生已经定好了赴国外留学的行程，有的同学已经返回了海外校园。

近期，外交部全球领事保护与服务应急热线12308陆续接到不少留学生本人或亲属打来的求助电话，内容涉及因疫苗认证影响入学注册、因航班熔断导致中转滞留，因各国签证政策变更导致逾期滞留等问题。还有某位准备去美国留学的人员来电求助，称特意赴第三国参加海外美国高考，到达当地后被告知不能参加考试，因没有提前规划，导致买不到机票，在当地又无合法居留，滞留第三国。

外交部领事保护中心在此提醒计划出国留学的人员，鉴于当前全球疫情反弹势头明显，变异病毒特别是具有高传染性的德尔塔毒株继续加速传播的严峻形势，要清醒地认识到国际旅行交叉感染风险和各国防疫政策变更可能带来的滞留风险，合理制定出国计划，尽量采取线上复课方式，做到“非必要、非

紧急、不出国”。

如确需出国留学，行前请务必及时了解目的地入境和居留政策。与学校保持联系，就入境、防疫要求和学习安排等做好咨询和准备，特别是准确理解学校建议的入境时间和入住宿舍等要求，合理规划出行安排。同时，预定行程尽量避免多次中转，在机场候机和飞行途中应配合乘务人员落实防疫措施，途中全程做好个人防护，最大程度降低旅途感染风险。

已经抵达留学目的地的学生，仍需继续加强疫情防范，严格遵守当地政府和学校的防疫规定，尽可能减少不必要外出和社交活动，时刻保持安全社交距离、佩戴口罩、勤洗手、勤消毒，“非必要、非紧急、不出国”，注意心理健康并保持与家人联系畅通。出现疑似症状或身体明显不适，请及时就医。如遇紧急情况或特殊困难，可与我驻当地使领馆联系寻求帮助，也可拨打外交部12308热线，我们会在职务范围内提供协助。

（外交部领事司）

## 柬埔寨：留华学生群体活跃在抗疫一线



在柬埔寨首都金边和多个省份的疫苗接种点，有一群有中国留学背景的医务人员活跃在抗疫一线。他们推进疫苗接种工作，为当地人构筑健康“防火墙”。

据柬埔寨在华留学生协会创始人兼名誉会长马武笛介绍，该协会已动员51名有中国留学经历的柬埔寨医生和医科学生参加柬埔寨的疫苗接种工作。图为柬埔寨金边的一处疫苗接种点，一名有中国留学经历柬埔寨医务人员为当地居民接种疫苗。（新华社发）

### 杜老师：

某媒体刊文说：“……打破了只有高中在校生才有资格通过高考进入大学接受高等教育的思维定势，让我们重新审视教育的意义。”其中“思维定势”的写法是否妥当？谢谢。

广东读者 艾知

### 艾知读者：

“定势”跟“定式”意思不同。“定势”指“确定的发展态势”。例如：

- (1) 经济状况回升趋稳已成定势。
- (2) 战场没有定势，赛场同样没有定势，必须紧贴实战设置，从难从严规范，不断求新求变。
- (3) 看来，两支军队在这个地区决战已经成为定势。
- (4) 这些新产品的畅销已经成为定势。
- (5) 将有更多农民工返乡进入这家工厂工作，已经成为一种定势。

“定式”表示“固定的方式”。例如：

- (6) 写公文有一套定式。（《现代汉语学习词典》）
- (7) 突破思维定式。（《现代汉语应用规范词典》）
- (8) 某些消费习惯会逐渐成为定式，如在网购上购买生活必需品。
- (9) 摆脱传统思维定式，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
- (10) 破除与新形势新要求不相符的思维定式，努力开创新的前进路径。

因此，表示某种固定的思维模式，宜写“思维定式”，不宜写“思维定势”。这也是《现代汉语词典》《现代汉语大词典》等工具书倡导的写法。



《语言文字报》原主编 杜永道

# 宜写「思维定式」，不宜写「思维定势」